

雲林縣政府 函

受文者：本府主計室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九二一〇〇五〇七九號

附件：如主旨

附件已彙訂竣

主旨：有關各鄉鎮市長可否比照縣府一級主管辦理住院健康檢查，補助新台幣一四、〇〇〇元乙案，請依行政院人事行政局民國九十二年十一月十四日局給字第0920036369號書函規定（如附影本）或透過預算程序辦理。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財政局、本府主計室、本府民政局、本府人事室

縣長張榮味

裝

訂

線

機關地址：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二段五一五號
聯絡人：張貴山

電子信箱：yhg05132@mail.yunlin.gov.tw

聯絡電話：(〇五)五二二一一一

傳真電話：(〇五)五三四〇五四五

大辦理公務人員健康檢查，其檢查對象為中央各機關編制內四十歲以上之公務人員，檢查次數以二年檢查一次為限，檢查經費機關補助以新台幣三、五〇〇元為限，所需經費均在各機關原有預算額度內勻支，並規定「各地方政府得自行參照辦理」。本案貴縣各鄉鎮市長之健康檢查事宜，仍請貴府本權責自行審酌參照前開院函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雲林縣政府

副本：